

广州市白云区景泰第二幼儿园 2021 年 学前教育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实施情况

我园属于广州市白云区全额财政拨款公办幼儿园，根据《广州市白云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白云区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定额补助办法（2020 年修订）的通知（云教【2020】26 号）文件，于 2021 年向我园拨付学前教育专项经费财政补助经费。该经费用于幼儿园必要公用经费的支出，及补充非在编教职工工资，保障幼儿园的基本运作。

根据幼儿园发展需要和财力情况，本着“量入为出，统筹兼顾，收支平衡”的原则，合理编制该项经费的年度计划。严格按照本园的《经费使用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及上级部门的相关要求，进行费用的报账支出。

（二）财政支出情况

2021 年学前教育专项经费全年预算数为 225.11 万元，执行数为 225.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

其中，项目投入资金 192.82 万元用于补充非在编教职工工资，确保及时发放我单位合同制教师的工资，努力提高非编教师待遇，稳定教师队伍。

为保障幼儿园的正常运作，分别投入资金 2.29 万元购买

设施设备，及投入 30 万元支付水电费、防疫用品、日常维修等日常费用。

（三）项目管理情况

为加强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我园专门制定《经费使用管理制度》，所有项目资金的使用都严格按照《经费使用管理制度》和我园的《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项目过程中，厉行节约，避免浪费，使项目资金能最大限度地发挥其作用。

（四）项目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支出绩效总体良好，设定目标达到了相应时期执行进度，学前教育专项经费收支预算执行都得到了良好的制度保障和实施效果，较好地完成本年度目标任务，保障幼儿园正常教育教学活动。

该项目主要通过设定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及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绩效指标进行评价，总体评价为优。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评价结论综述

2021 年度能较好地完成本年度目标任务，完成全部经费的支出，保证教职员工工资及时发放，进一步优化教师队伍结构，健全我单位内部激励和约束机制，调动教职工工作积极性；能基本满足我单位必要公用经费的支出，促进幼儿园良好发展。总体上较好地实现了项目的工作目标，绩效评价分数自评满分。

（二）项目效益分析

（1）社会效益

通过 2021 年合理使用学前教育专项经费这一项目资金，使我国完善了教育教学条件，保障了教职工工资及时发放，进一步优化教师队伍结构。进一步提升了我国学前教育办学条件，提高学前教育办学水平。

（2）可持续影响

通过 2021 年我国学前教育专项经费项目的实施，使我国建立了学前教育发展长效机制，幼儿园各方面有较大的提升。

（3）师生满意度

我国定期通过家长调查问卷及教职工调查问卷等方式，通过调查问卷填写统计，我国教师满意度为 96.0%，家长满意度为 97.0%，均完成了年度指标值。

（三）支出效益分析

2021 年学前教育专项经费项目计划资金支出及时率达到 100.0%，实际达到 100.0%。

本年度该项目用于购买设施设备、幼儿园正常运作的日常费用的支出、补充非在编教职工工资等用途。

2021 年我国计划该项目资金预算成本执行情况是控制在 225.11 万元，实际指标值 225.1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

通过项目成本的控制，最大限度地完成全部经费的支出，确保及时发放我单位合同制教师的工资，努力提高非编教师

待遇，稳定教师队伍；同时，满足幼儿园必要公用经费的支出，促进幼儿园良好发展，保证幼儿的全面发展。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 1、教师流动性大，教师素质参差不齐。
- 2、学校环境建设有待提高、改善。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我单位今后在执行过程中，做到严格控制支出，合理安排经费，做到细化支出，确保绩效执行和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相一致。严格按照《经费使用管理制度》和我园的《财务管理制度》进行费用申请、审批及支出。合理安排维修费用，通过各项维修及改善学校设施的工作以提升学校环境。

建立较完善的教师在岗进修学习计划，进一步提升教师素质。建立健全的工资体系，提升教师的工资薪酬待遇；完善绩效考评制度，明确各岗位分工职责，使各位教职工考核与绩效完成情况挂钩。